宣道會陳元喜小學校友會

有關「2024-2026年度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選舉事宜

敬啟者:

宣道會陳元喜小學法團校董會已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日正式成立,以落實校本管理之模式, 推行公開、具透明度和多方共同參與的學校管理架構。法團校董會成員包括校友校董一名,須經選 舉產生,現將選舉詳情臚列如下,誠邀各校友提名或自薦成為校友校董候選人,繼續積極參與,發 揮校本管理精神。

1. 候選人資格:

- (i) 凡年齡在18歲或以上之基本會員均可參選,惟候選人必須符合教育條例第30條 所載有關校董的註冊規定。
- (ii) 凡校友亦為現任本校教師則不得參選。
- (iii) 所有候選人必須在提名期間取得不少於十位基本會員之有效簽署提名,方可參選。
- 2. 校董人數和任期
 - 2.1 人數:按教育條例及學校法團校董會章程第 10.2.4 條訂明,法團校董會的組成須包括 一名校友校董。

任期:任期由其註冊起計算,為期兩年。

- 3. 提名程序
 - 3.1 提名方法:每名校友可提名本人或最多兩名合資格的候選人參選。
 - 3.2 提名期限:校友校董參選人提名期限:14-03-2024 08-04-2024。
 - 3.3 每位參選人須提交其個人資料的簡介,並須在簡介中申報有否觸犯<教育條例>第30 條。
 - 3.4 在核實參選校友資格後,選舉主任制訂候選人名單。
- 4. 投票人資格
 - (i) 每位基本會員均享有同等的投票權。
 - (ii) 選舉應以不記名方式進行投票。

有關各項選舉及投票安排已詳列於後頁,如對選舉校友校董事宜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學校 (26998030)與馮奕匡老師或鄭漢傑主任聯絡。

此致

宣道會陳元喜小學校友會

顧問:吳澤來校長

主席:宋礎安先生

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

- * 請參選者將參選表格於 4 月 8 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前送交或郵寄至本校(以郵戳為準)。信封面請註明「參選 2024-2026 年度「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及校友會收」。
- ** 參選表格可於此路徑下載:本校網頁→校友聯系→校友會活動→「校友校董」參選表格

宣道會陳元喜小學校友會

有關「2024-2026年度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投票安排

本校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選舉投票程序現正展開,茲將有關投票及點票程序臚列如下,敬希垂 注。

- 1. 投票日期:18-05-2024(星期六)
- 2. 投票方法
 - 2.1 每位基本會員均享有同等的投票權。
 - 2.2 為確保選舉公平,投票以**不記名方式**進行,即投票人不得在選票寫上自己的姓名或任何可辨識身份的符號,亦不得讓其他投票人目睹其選擇。
- 2.3 每位基本會員獲發一張選票,讓基本會員投票,基本會員親自填寫選票後,將選票於 18/05/2024 (星期六) 下午二時三十分前放入投票箱內,逾期選票將會當 作廢票論。
 - 3. 點票
 - 3.1 本校將安排點票會,詳情臚列如下:

日期: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六)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本校禮堂

歡迎所有校友、各候選人及老師抽空出席及見證點票工作

- 3.2 如遇以下情況,選票當作無效:
 - i. 選票上所選擇的候選人數兩個或以上;或
 - ii. 選票填寫不當;或
 - iii. 選票加上可令人辨識投票者身分的符號(如投票者姓名)
 - iv. 逾期交回之選票
- 3.3 法團校董會設有一名校友校董
 - i. 第一位獲得最多選票的候選人,將獲提名註冊為校友校董;
 - ii. 如得票相同則由相同票數的候選人抽籤決定由誰當選。
- 4. 公布結果
 - 4.1 選舉主任將於選舉結束後一星期內於學校網頁及校友會網頁公佈選舉結果。
- 5. 選舉後跟進事項
 - 5.1 校友會須於選舉結束後一星期內向本校法團校董會提名當選的校友,註冊校友校董。
- 6. 填補臨時空缺
 - 6.1 若校友校董在任期內離任,出現空缺,校友會須以同樣方式在三個月內進行補 選,填補有關空缺。如校友會無法於該段期間進行填補,法團校董會可向教育 局常任秘書申請將填補有關空缺的時間延長。

如對選舉校友校董事宜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本校(26998030)與馮奕匡老師或鄭漢傑主任聯絡。